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更正)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石油济柴	股票代码	0006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明怀	余良刚、王云岗	
电话	0531-87422326	0531-87423353、87422751	
传真	0531-87423177	0531-87423177	
电子信箱	liuminghuai@cnpc.com.cn	ylgjc@cnpc.com.cn wangyungang@cnp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9,822,144.62	481,343,753.20	2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33,834.46	-28,213,733.26	12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64,493.33	-39,418,935.06	9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485,431.18	-161,314,651.24	46.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1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1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4.05%	5.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45,310,144.92	2,204,834,509.83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5,790,838.11	598,995,488.12	1.13%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8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国有法人	60.00%	172,523,520			
罗正日	境内自然人	0.53%	1,529,437			
顾力权	境内自然人	0.51%	1,457,800			
孙国庆	境内自然人	0.47%	1,352,500			
中欧盛世资产—广发银行—中欧盛世—优利 2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9%	1,131,0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999,920			
张 华	境内自然人	0.29%	840,9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605,303			
邓明	境内自然人	0.19%	551,098			
刘茜	境内自然人	0.19%	550,0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 5% 以上的股东为中国石油济柴动力总厂，是本公司唯一发起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其信用账户持股数量分别为：罗正日，1,498,537 股，张华，840,912 股。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及石油价格连续下跌的影响，产品需求不旺，千方百计抓订单、促销售是当前公司的重要工作。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9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6.69%；归属

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424万元。报告期主要通过加强自身管理等多种因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增加，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半年度盈利。

下半年，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努力扩展市场，增加订单，提高产品收入和盈利能力，扭转当前经营极其被动的局面。通过进一步加强营销管理，加速现有产品优化力度，盘活呆滞、低效资产，优化内部考核模式等多种方式增加效益。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吴根柱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